

臺中市性別統計通報

106年7月

本市105年公教職員女性人數為1萬9,113人(占57.02%)；兩性年齡結構均以30-49歲占比最高，男性占74.69%，女性占74.91%；兩性教育程度結構亦均以大專以上程度占比最高，男性占91.46%，女性占98.87%。

本市105年底公教職員數為3萬3,517人，較104年底減少32人(-0.10%)，其中男性公教職員數為1萬4,404人(占42.98%)，減127人(-0.87%)，女性為1萬9,113人(占57.02%)，增95人(0.50%)，以往公務人員國家考試部分類科因工作性質特殊，存在男遠多於女之情形，後因各考試逐漸取消男女比例限制，致公務人員性別比例(男/百女)自101年底80.46高點後，逐年下降，隨女性公教職員占比增加，至105年底性別比例為75.36歷年最低。(圖一)

圖一 公教職員數與性別比例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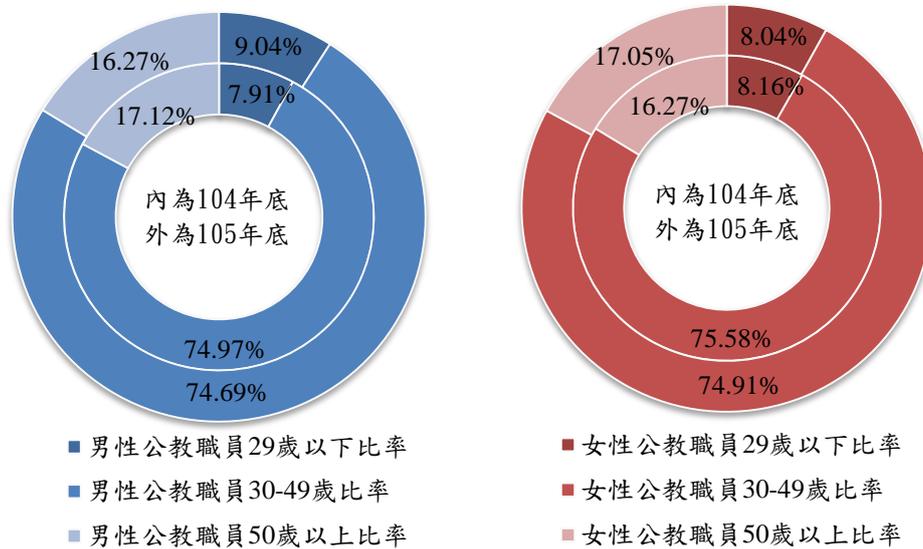


資料來源:台中市議會、本府人事處

105年底男性29歲以下公教職員占男性公教職員9.04%(1,302人)，較104年底增加1.13個百分點，30-49歲占74.69%(1萬758人)，減少0.28個百分點，50歲以上占16.27%(2,344人)，減少0.85個百分點；女性29歲以下公教職員占女性公教職員8.04%(1,537人)，較104年底減少0.12個百分點，30-49歲占74.91%(1萬4,318人)，

減少 0.67 個百分點，50 歲以上占 17.05%(3,258 人)，增加 0.78 個百分點；無論男女公教職員，30-49 歲所占比率皆為最多。(圖二)

圖二 公教職員年齡結構



資料來源:台中市議會、和平區公所、和平區代表會暨本府人事處

本市 105 年男性大專以上教育程度公教職員占男性公教職員 91.46%(1 萬 3,174 人)，較 104 年底增加 0.89 個百分點，高中職占 8.51%(1,226 人)，減 0.86 個百分點，國中以下占 0.03%(4 人)，減 0.03 個百分點；女性大專以上教育程度占女性公教職員 98.87%(1 萬 8,897 人)，較 104 年底增加 0.18 個百分點，高中職占 1.12%(215 人)，減 0.19 個百分點，國中以下占 0.01%(1 人)；兩性教育程度為大專以上人數所占比例，均為歷年最高。(圖三)

圖三 公教職員教育程度結構



資料來源:台中市議會、和平區公所、和平區代表會暨本府人事處